

# 第四章 共同基金的募集 與交易

# 本章大綱

- ▶ 4.1 共同基金的募集與發行
- ▶ 4.2 私募基金
- ▶ 4.3 共同基金的交易實務

# 共同基金的募集與發行

- ▶ 投信公司如何募集與發行共同基金
- ▶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的規範
- ▶ 基金保管機構的規範
- ▶ 基金操作的規範

# 投信公司如何募集與發行共同基金(1 / 2)

- ▶ 目前金管會審核共同基金之募集與發行時，兼採申請核准及申報生效制(目的：保護投資大眾權益)。
  - 申請核准制：金管會針對投信公司所提出相關書件予以審查，如未發生異常情事即予以核准。(須費時1個月以上時間)
  - 申報生效制：投信公司依規定檢齊相關書件向金管會提出申報，除因申報書件應行記載事項不充分，為保護公益有必要補正說明或經金管會退回者外，其案件自金管會收到申報書件即日起屆滿12個營業日即可生效。(新納入之制度，較具時效性)
- ▶ 申請核准制適用於新設立投信公司所募集的首檔共同基金以及非採申報生效制的共同基金，如債券型基金、平衡型基金及貨幣市場基金等。
- ▶ 申報生效制則適用於投信公司在台灣募集投資於台灣之股票型基金(不包括新設立投信公司所募集的首檔股票型基金)，以及除債券型基金、平衡型基金與貨幣市場基金外，在台灣募集投資台灣之各類型共同基金之追加募集案件。

# 投信公司如何募集與發行共同基金(2/2)

- ▶ 投信公司取得營業執照之後，除信託業兼營投信業務者外，應於1個月內申請募集符合規定之共同基金，且應於核准函送達日起6個月內開始募集，45日內募集成立該共同基金。
- ▶ 當投信公司申請（報）募集共同基金經核准或生效後，應於申請核准或申報生效通知函送達日起3個月內開始募集，30日內募集成立該基金，但有正當理由無法於3個月內開始募集者，於期限屆滿前，得向金管會申請展延一次，並以3個月為限。
- ▶ 依定型化證券投資信託契約的規定，共同基金的最低發行金額為6億元。(在某些條件下得追加募集)
- ▶ 投信公司募集貨幣市場基金、在台灣募集或追加募集投資於國外的共同基金、募集以外幣計價的共同基金，除須向金管會申請外，亦須經中央銀行核准。

#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及公開說明書的規範

- ▶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係指由投信公司為委託人，基金保管機構為受託人所簽訂，用以規範投信公司、基金保管機構及受益人間權利義務之信託契約。
  - 證券投資信託契約是經由一定的法律程序所訂定，共同基金成立時，必須由投信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簽訂，同時報請金管會核准後始生效。(須詳細記載三方的權利、義務、法律責任)
- ▶ 投信公司募集共同基金，應向投資人交付公開說明書。公開說明書是指投信公司為使投資人在投資前能充分瞭解該共同基金所製作的刊物，通常會記載基金運作的相關事項(基金概況、證券投資信託契約主要內容、投信事業概況等)。如公開說明書之內容有虛偽、隱匿之記載，須負相關法律責任(7年以下有期徒刑)
- ▶ 公開資訊觀測站[MoneyDJ的連結]可下載公開說明書

# 基金保管機構的規範

- ▶ 基金保管機構是基於「信託」關係，擔任證券投資信託契約受託人，依投信公司之運用指示從事保管、處分及收付共同基金，並辦理相關基金保管業務之信託公司或兼營信託業務之銀行。
- ▶ 投信公司管理的基金資產，應獨立於投信公司及基金保管機構之自有財產；且基金保管機構應按基金帳戶別，獨立設帳保管基金資產。（投信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之債權人不得對基金資產為任何請求權或行使其他權利）
- ▶ 若屬信託業兼營投信業務所募集的共同基金，經金管會核准得自行保管基金資產，而有關基金保管機構之義務，由信託業執行，並由信託監察人監督。
- ▶ 基金保管機構的資格條件：相關規定之目的在使得投信公司與基金保管機構間的關係能維持超然，以避免兩者因利益糾葛造成投資人權益受損。

# 基金操作的規範

- ▶ 基金操作的運用範圍：境內證券採負面表列，對於禁止與限制事項有明確規範。
- ▶ 衍生性金融商品的操作規範：除非申請核准(風險暴露值不得超過基金淨值的100%)，否則風險暴露值不得超過基金淨值的40%。
- ▶ 外國有價證券的投資限制：中國大陸證券投資不得超過基金淨值的0.4%；港澳地區證券(包含H股)投資不得超過基金淨值的10%；其餘境外投資僅侷限於集中交易市場或較具組織之店頭市場(NASDAQ、JASDAQ、KOSDAQ)；債券投資須有一定信用評等以上(S&P信用評等BBB以上)。
- ▶ 若基金經理人具備2年以上管理同類型基金之經驗，得同時擔任其他基金之協管基金經理人，兼管之基金類型、數量、投資地區不受限制，但兼管之基金應屬同類資產(如同屬股票、債券、基金、證券相關商品...等)，或與其本身所管理基金之主要投資標的屬同類資產，惟不得同時管理私募基金

# 私募基金

- ▶ 根據『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的規定，目前共同基金的募集方式分為公募及私募兩種。公募基金係指投信公司向不特定人所募集的共同基金；私募基金則指投信公司向特定人私下募集的共同基金。
- ▶ 相對於公募基金必須先向金管會申請(報)，私募基金則採事後申報制，待募集完成後，再向金管會申報備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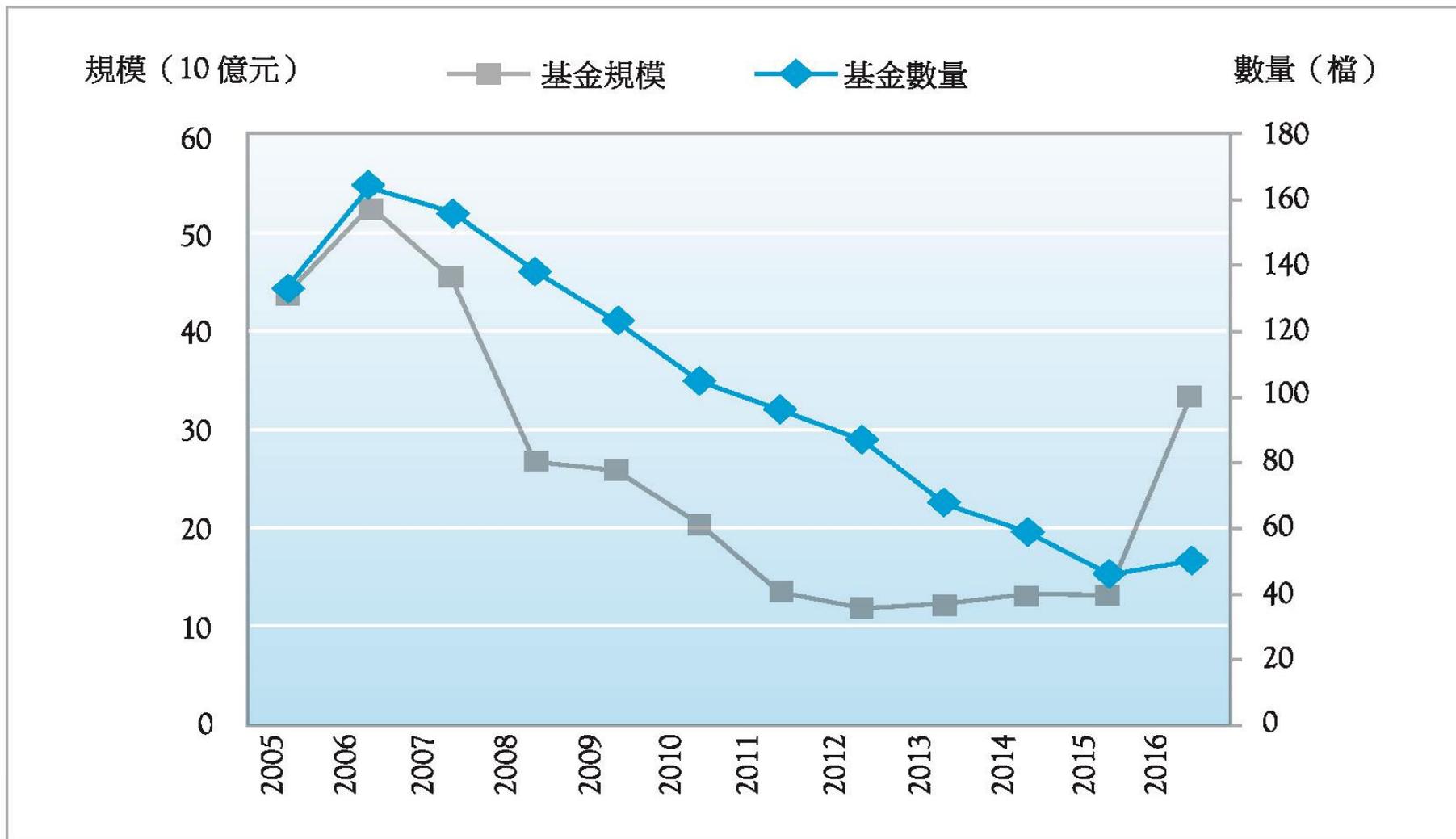
# 私募基金之募集

- ▶ 私募基金的募集對象限於銀行、票券商、信託業、保險公司、證券商或其他經金管會核准之法人或機構；或符合特定條件之自然人、法人或基金，其應募人總數不得超過35人。
  - 投資私募基金的資格要求：需有一定的財力(自然人淨資產超過1000萬、或年度平均所得超過150萬；法人或基金淨資產超過1000萬)。
- ▶ 投信公司向特定人私募基金時，於招募及銷售期間，不得為一般性廣告或公開勸誘之行為。
- ▶ 投信公司於私募基金之價款繳納完成日起5日內，應填具申報書及檢附相關書件，向金管會申報備查。

# 私募基金操作的規範

- ▶ 投信公司應依私募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契約運用基金資產。目前私募基金之投資標的採負面表列的方式。
  - 私募基金禁止從事我們一般所認知的金融投資以外的事項(包括炒作特定資產、借款)
  - 私募基金從事證券相關商品交易之風險暴露，不得超過本基金淨資產價值之40%。
- ▶ 2006年2月，金管會也開放了私募基金得投資於未經其核准或申報生效之境外基金(包括對沖基金)，但該境外基金應符合特定規定。
- ▶ 根據2011年3月1日最新規定，私募基金投資中國大陸上市有價證券(包含承銷的股票)的比率上限為基金淨值的30%，而投資港澳門地區H股與紅籌股則無限制。
- ▶ 雖然政府積極放寬私募基金的限制，但台灣私募基金市場仍未見起色，關鍵原因在於2006年開始實施的「最低稅負制」(個人所得超過600萬，最低稅率20%)及2006年9月1日規定私募基金不得接受特定人指定協助規避所得稅。

# 圖4-1 台灣私募基金的規模走勢圖



# 共同基金的交易實務

- ▶ 申購的管道與方式
- ▶ 共同基金的交易流程
- ▶ 投資共同基金的相關費用
- ▶ 共同基金的稅負

# 申購的管道與方式

- ▶ 目前台灣共同基金的銷售管道，主要有投信公司、銀行或證券商。
  - 封閉型基金：投資人須在「集中市場」買賣
  - 開放型基金：投資人直接向投信公司、證券商或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的方式申購或贖回基金
- ▶ 申購的方式，一般可分為三種：
  - 單筆投資
  - 定期定額投資
  - 定期不定額投資

# 單筆投資

- ▶ 投資人將預定投資的資金一次全部投資於某一基金中。
- ▶ 優點在於具有投資彈性，可視行情的好壞決定買賣的時機與金額，但風險也較高(因單筆投資後其成本即已固定，若未來的市場行情表現不佳，將直接影響該筆投資的報酬)。
- ▶ 較適合對市場未來行情有信心的投資人。

# 定期定額投資

- ▶ 投資人將預定投資的資金，分期（如每個月）以「固定金額」投資於某一共同基金(實務上每期扣款金額以3000元為最低標準)。
- ▶ 適合對股市具有投資意願但老是抓不住投資時點的散戶投資人。
- ▶ 優點在於可分散投資時點，具有平均投資成本的功能，減少了投資風險。(投資人不需太在意短期基金淨值的波動，行情高時買到單位數較少，但行情低時可買到單位數較多)
- ▶ 除了平均投資成本外，投資期間愈長，定期定額投資的財富累積效果愈顯著。(當然平均投資報酬率的高低亦會影響財富累積效果，參見下表)

# 表4-1 定期定額投資的財富累積效果

單位：元

每月 3,000 元 投資期間	平均月報酬率		
	1.5%	1%	0.5%
1 年	39,710	38,428	37,192
2 年	87,189	81,730	76,677
3 年	143,955	130,523	118,598
4 年	211,826	185,505	163,105
5 年	292,974	247,459	210,357
6 年	389,995	317,271	260,523
7 年	505,996	395,937	313,783
8 年	644,688	484,580	370,328
9 年	810,511	584,465	430,361
10 年	1,008,773	697,017	494,096
15 年	2,757,627	1,513,728	876,818
20 年	7,030,462	2,997,444	1,393,053
25 年	17,469,936	5,692,905	2,089,377
30 年	42,975,868	10,589,741	3,028,613

# 定期不定額投資

- ▶ 可視當時的市場行情來決定每月投資金額，行情好時該期的投資金額將會減少，行情不好時該期的投資金額則會增加，以達到「逢高減碼、逢低加碼」的投資原則，使其平均投資成本的功能更能徹底發揮。
- ▶ 比定期定額投資更能降低投資的單位成本。此外，也可達到長期累積財富的效果。
- ▶ 投信公司依每月加權股價指數的高低，設計出計算公式，作為投資人調整每月扣款額度的標準(參考)。
- ▶ 友邦巨寶盆定期不定額投資
  - 基本投資金額若為3000元，扣款日每月8日。
  - 若在扣款前一月最後交易日之大盤收盤價超過8500，當月扣款金額降為 $3000 \times (1 - 20\%) = 2400$ 元
  - 若大盤跌破6500點，扣款金額提高為 $3000 \times (1 + 40\%) = 4200$ 元
  - 若介於7000點與8500點之間，扣款金額維持3000元。

# 摩根富林明投信之定期不定額投資計畫

- ▶ 由投資人自行設定加減碼啟動條件及扣款金額。
- ▶ 在加減碼啟動條件方面，由投資人自行決定「基準日損益」設定值，當最新淨值與定期不定額平均單位成本的偏離程度超過「基準日損益」設定值，則會啟動加減碼機制。

$$\text{基準日損益} = \frac{\text{基金最新淨值} - \text{定期不定額平均單位成本}}{\text{定期不定額平均單位成本}} \times 100\%$$

- ▶ 例如投資人約定每月8日扣款，基準日為每月1日，基準日損益設定值為±10%，基準扣款金額為10,000元，高、低扣款金額分別為15,000元、5,000元。亦即當基準日損益達+10%的時候減碼，該月的扣款金額為5,000元；當基準日損益達-10%的時候加碼，該月的扣款金額為15,000元。

# 三種申購方式的比較

- ▶ 在相同的投資期間內，若市場行情處於上漲的走勢，則單筆投資的申購方式將優於其他兩種方式。
- ▶ 若市場行情處於下跌的走勢，定期定額投資或定期不定額投資的申購方式將優於單筆投資
- ▶ 若市場行情處於盤整的走勢，定期定額投資與定期不定額投資均具有平均投資成本的功能，但並無法直接判定孰優孰劣，端視市場行情而定。
- ▶ 雖然定期定額投資與定期不定額投資均能產生平均投資成本的效果，但又以定期不定額投資的效果較佳(參見下表)

# 表4-3 定期定額投資與定期不定額投資之單位平均成本的比較

基金淨值	小明（定期定額投資）			小張（定期不定額投資）			
	扣款金額	申購單位數	平均單位成本	扣款金額	申購單位數	平均單位成本	基準日損益 （設定值+10%）
10.0	10,000	1000.00	10.00	10,000	1000.00	10.00	-
11.0	10,000	909.09	10.48	5,000	454.55	10.31	10.00% （啟動減碼）
11.5	10,000	869.57	10.80	5,000	434.78	10.59	11.52% （啟動減碼）
11.0	10,000	909.09	10.85	10,000	909.09	10.72	3.91% （基準扣款）
10.0	10,000	1000.00	10.67	10,000	1000.00	10.53	-6.72% （基準扣款）
9.3	10,000	1075.27	10.41	15,000	1612.90	10.16	-11.69% （啟動加碼）
9.0	10,000	1111.11	10.18	15,000	1666.67	9.89	-11.45% （啟動加碼）

# 共同基金的交易流程

## ▶ 共同基金的申購流程

- 可透過臨櫃、傳真或網路等途徑，向投信公司或其代銷機構下單
- 透過銀行「特定金錢信託」。(參見下頁圖4-1)
- 投資人的申購價格，則以申購當日淨值計算。

## ▶ 共同基金的贖回流程

- 向原投信公司或其代銷機構申請贖回。境內基金的贖回價款，係以贖回申請日之次一營業日的淨值計算 (價款5個營業日內支付)。

## ▶ 共同基金的轉換流程

- 共同基金轉換(將投資標的換成同一投信公司的另一檔基金)的好處在於投資人可隨市場行情變動，適時調整本身的資產配置，且轉申購其他共同基金的手續費也通常會低於重新申購其他共同基金的手續費。

# 圖4-4 基金申購流程圖

## 填寫申請表

- 至基金銷售據點或其網站索取申購申請表，網路申購者則依指示在線上填寫
- 單筆申購需填寫欲申購的基金名稱、申購金額、手續費、付款方式等資料
- 定期定額申購需填寫欲申購的基金名稱、每月扣款日期及金額等資料

## 交付申請表

- 臨櫃申購者可將申請表直接交付給銷售機構
- 傳真申購者需於申購時間內傳真申請表給銷售機構，並以電話方式確認對方是否收到
- 網路申購者可直接透過網路交付申請表

## 付款

- 若開戶時有辦理直接轉帳扣款，需於申購當天存入交易價款（含申購價款及手續費）
- 若未辦理直接轉帳扣款，申購當天需以匯款或ATM轉帳方式支付交易價款，並提供匯款或轉帳單據給銷售機構
- 定期定額申購者，申請當天無須付款，待每月扣款日時再從指定銀行帳戶扣款

## 申購交易完成

- 交易完成後，投資人將會收到交易確認書。由於目前國內基金全採無實體發行，故投資人不會收到基金實體的受益憑證，每月只會收到對帳單

# 圖4-5 特定金錢信託的申購流程



# 圖4-6 基金贖回流程圖

## 填寫申請表

- 至基金銷售據點或其網站索取買回／轉換申請表，網路贖回者則依指示在線上填寫
- 贖回時需填寫欲贖回的基金名稱、贖回單位數、付款方式等資料

## 交付申請表

- 臨櫃贖回者可將申請表直接交付給銷售機構
- 傳真贖回者需於交易時間內傳真申請表給銷售機構，並以電話方式確認對方是否收到
- 網路贖回者可直接透過網路交付申請表

## 取回贖回價款

- 贖回價款將直接匯入開戶時所指定的銀行帳戶，若無指定帳戶，則會以支票支付贖回價款
- 境內基金之付款日多在申請日之次 5 個營業日內，境外基金約 5~7 個營業日

## 贖回交易完成

- 交易完成後，投資人將會收到交易確認書

# 圖4-7 基金轉換流程圖

## 填寫申請表

- 至基金銷售據點或其網站索取買回／轉換申請表，網路轉換者則依指示在線上填寫
- 轉換時需填寫欲轉申購的基金名稱，但僅限同一家投信公司的系列基金

## 交付申請表

- 臨櫃轉換者可將申請表直接交付給銷售機構
- 傳真轉換者需於交易時間內傳真申請表給銷售機構，並以電話方式確認對方是否收到
- 網路轉換者可直接透過網路交付申請表

## 取得轉申購基金

- 會以原基金贖回價款付款日為轉申購基金的淨值計算日，並依原基金贖回價款（扣除轉換手續費後）計算轉申購基金的單位數

## 轉換交易完成

- 交易完成後，投資人將會收到交易確認書

# 共同基金交易流程的弊端— 延遲交易及時機交易

- ▶ 延遲交易是指基金公司允許特定投資人在申購截止時間之後，仍可向其申購共同基金，並以申購當日之基金淨值作為申購的價格。
- ▶ 時機交易則指投資人利用共同基金進行短線操作。
- ▶ 在台灣過去也有一些類似延遲交易、時機交易及內部控管鬆散等問題。針對這些問題，政府嚴格要求投信公司在申購截止時間之後不能再接受下單，即便有投資人在申購截止時間之後下單，也應視為下一營業日的委託；針對短線交易，酌收贖回費用，並歸入共同基金的資產；在內部控管方面，則於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證券投資信託事業負責人與員工及其關係人買賣自己公司基金處理準則」訂定相關規範。

# 投資共同基金的相關費用

- 封閉型基金：證券經紀商1.425%(上限)的手續費、1%的證券交易稅。開放型基金的相關費用則有
- ▶ 申購與贖回手續費
  - 申購手續費：A股基金(先收型，申購時繳付手續費)、B股基金(後收型，贖回時繳付手續費)、零手續費基金(無手續費，但不提供理財顧問)及C股基金(申購時不需支付手續費，投資滿1年以上，贖回手續費亦免)。
  - 在贖回手續費方面，若投資人直接向投信公司申請贖回，則通常沒有贖回手續費。(向代銷機構申請贖回則需支付每筆50元的代辦手續費)
- ▶ 管理費與保管費
  - 均會從基金淨值中扣除，投資人不需額外支付。
- ▶ 轉換手續費
  - 從原基金的贖回價款扣除，來計算轉申購基金的單位數(通常介於0.2%~0.5%之間)

# 表4-4元大投信旗下部分共同基金的費用收取標準

基金名稱	申購手續費	管理費	保管費
元大多福基金	1.50%	1.50%	0.15%
元大巴菲特基金	1.50%	1.60%	0.15%
元大店頭基金	1.50%	1.60%	0.15%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0.00%	0.07%	0.0325%
元大高科技基金	1.50%	1.60%	0.15%
元大多多基金	1.50%	1.75%	0.15%
元大卓越基金	1.50%	1.60%	0.12%
元大印度指數基金	1.60%	1.00%~1.25%	0.16%
元大泛歐成長基金	1.50%	1.80%	0.26%

註：元大投信全系列基金（國內貨幣市場基金除外）電子交易申購手續費率為0.4%。

# 共同基金相關費用計算實例

- ▶ 若3月29日向元大投信申購10,000單位元大卓越基金，當日基金淨值28元，申購手續費1.5%，管理費1.6%，保管費0.12%，贖回手續費0% (參見上表)。在3月29日當天，必須將 $28 \times 10,000 = 280,000$ 的申購價款與 $28 \times 10,000 \times 1.5\% = 4,200$ 的申購手續費(共284,200元)，電匯至元大投信所指定的基金帳戶。
- ▶ 半年後的10月3日申請贖回10,000單位元大卓越基金。若10月4日的基金淨值為32元，在10月6日可取得 $32 \times 10,000 = 320,000$ 的贖回價款(境內基金3個營業日即可收到贖回價款)
- ▶ 若10月3日申請贖回時，選擇將贖回價款轉換成淨值為14.16元的元大萬泰基金(類貨幣市場基金，不須轉換手續費)，則可轉換到 $320,000 \div 14.16 = 22598.87$ 單位。

# 共同基金的稅負

- ▶ 淨值價差收益
  - 雖然2013年起政府恢復課徵證券交易所所得稅，基金投資所賺得的資本利得仍享有免稅的待遇
- ▶ 基金配息
  - 若採收益不分配政策，其收益將反映在資本利得上，故不會有任何的稅負問題；反之，若有配息，則在配息金額中，除賣出持股實現獲利的資本利得部分不須課稅外，配息金額中來自共同基金的利息收入、現金股利、已實現股票股利等部分，則須併入綜合所得稅申報(27萬以內免稅)。
- ▶ 健保補充保費
  - 對於投資區域在國內的基金而言，其配息收入若超過新台幣5,000元，投資人將會被扣繳2%的補充保費。
  - 如果基金的投資區域在海外，且配息來源屬於海外所得，則其基金配息將沒有補充保費的問題。

# 基富通基金網路銷售平台

- ▶ 基富通基金網路銷售平台運用金融科技(Financial Technology, FinTech)的創新理念導入服務流程，以開放平台為架構，滿足市場通路多元化服務需求，未來更將結合機器人理財等智能服務與大數據行銷，讓投資人的理財更加融入生活。
- ▶ 要在基富通交易之前必須先開立帳戶，除了一般郵寄開戶外，基富通也開放投資人利用晶片金融卡在線上開戶
- ▶ 由於商品種類相當多元，投資人可利用平台所提供的「智能理財」服務挑選符合自己需求的基金商品，如機器人主播台、FR100評選標準、基金泡泡圖以及未來即將推出的機器人理財服務